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秋田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秋田微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秋田微将与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飞光电”）、Orient Display (N.A) Ltd. 及 ORIENT DISPLAY (USA) CORPORATION(以下合并简称“ODNA”)、POLYTRONIX, INC.(以下简称 PI)、宝创（福建）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创（福建）”）、莆田市城厢区宝力特罗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莆田宝力特”）等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因公司生产经营和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 2021 年继续与聚飞光电进行合作，向其采购 LED 灯，预计 2021 年度公司向其采购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继续与 ODNA 进行合作，向其销售 LCD/LCM/TP/TFT 产品，预计 2021 年公司向其销售金额不超过 8,000 万元；继续与 PI（含宝创（福建）、莆田宝力特）进行合作，向其销售 LCD/LCM/TP/TFT 产品，预计 2021 年公司向其销售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与各方签订具体的交易协议。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合并口径简称	关联方名称	交易金额	交易性质	关联关系说明
聚飞光电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8,206.28	采购 LED 灯	本公司独立董事钱可元担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ODNA	Orient Display (N.A) Ltd.	7,550,961.25	销售 LCD/LCM/TP/ TFT	本公司股东 ZHANG HUI 控制的公司
	ORIENT DISPLAY (USA) CORPORATION	16,080,414.36	销售 LCD/LCM/TP/ TFT	本公司股东 ZHANG HUI 控制的公司
PI	POLYTRONIX, INC.	6,373,024.86	销售 LCD/LCM/TFT	本公司股东 JL.GP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宝创（福建）电子有限公司	263,827.42	销售 LCD/LCM/TFT	本公司股东 JL.GP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莆田市城厢区宝力特罗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销售 LCD/LCM/TFT	本公司股东 JL.GP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赣州超跃	赣州市超跃科技有限公司	176,853.14	宿舍楼层租赁	同一实际控制人
合计		30,453,287.31		

经审计，2020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3,045.33 万元，未超出公司股东大会预计的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数额。公司 2020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交易条件和交易价格的确定，与公司向其他供应商进行采购或者向其他客户进行销售遵循了相同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流程，交易定价公允，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上述每一笔的交易条件和交易价格的确定，均按照公司统一的流程和定价办法执行，与公司向其他第三方交易的定价方式一致，上述关联交易作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聚飞光电

- (1) 公司名称：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2) 法定代表人：邢美正
- (3) 注册资本：125,007.3737 万元
- (4)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鹅公岭社区鹅岭工业区 4 号
- (5) 主营业务：光电器件、敏感器件、传感器、发光二极管、SMDLED、照明 LED、光电器件应用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电子器件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

(6) 关联关系：本公司独立董事钱可元在其任职独立董事

(7) 履约能力分析：聚飞光电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且在场地、设

备、技术、质量控制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具备履约能力。

2、ODNA

(1) Orient Display (N.A) Ltd.

- 1) 法定代表人：Zhang Hui
- 2) 住所：加拿大
- 3) 主营业务：销售 LCD/LCM/TP/TFT 产品
- 4) 关联关系：本公司股东 Zhang Hui 控制的企业

(2) ORIENT DISPLAY (USA)CORPORATION

- 1) 法定代表人：Zhang Hui
- 2) 住所：美国
- 3) 主营业务：销售 LCD/LCM/TP/TFT 产品
- 4) 关联关系：本公司股东 Zhang Hui 控制的企业

3、PI

(1) Polytronix Inc

- 1) 公司名称：Polytronix Inc
- 2) 法定代表人：Li Jianlin Li
- 3) 住所：美国
- 4) 主营业务：销售 LCD/LCM/TP/TFT 产品

(2) 宝创（福建）电子有限公司

- 1) 公司名称：宝创（福建）电子有限公司
- 2) 法定代表人：TSAI MEN-TING TIM
- 3) 注册资本：1,000 万美元
- 4) 住所：莆田市城厢区华林经济开发区
- 5) 主营业务：研发、设计、生产液晶显示器及相关的电子产品（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经营活动）

(3) 莆田市城厢区宝力特罗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1) 公司名称：莆田市城厢区宝力特罗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2) 法定代表人：TSAI MEN-TING TIM
- 3) 注册资本：10 万元人民币

4) 住所：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华亭镇华林经济开发区下花路口

5) 主营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机械设备、五金、家具批发及零售；电子产品的研发及咨询服务；财务管理信息咨询，市场调查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股东 JL.Grand Palace Technology CO., LTD 的实际控制人 JianLin Li 控制担任董事的企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主要为采购原材料、销售公司主营产品等，均基于正常经营活动需要而产生，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定价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协商定价。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获取更好效益，因此存在交易的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一）上述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等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行为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秋田微本次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秋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付爱春

朱锦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04 月 20 日